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含「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
含「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含「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承辦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地 址:60069 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738 號

電 話:05-2762804 轉 204、205

網 址: <http://www.cysh.cy.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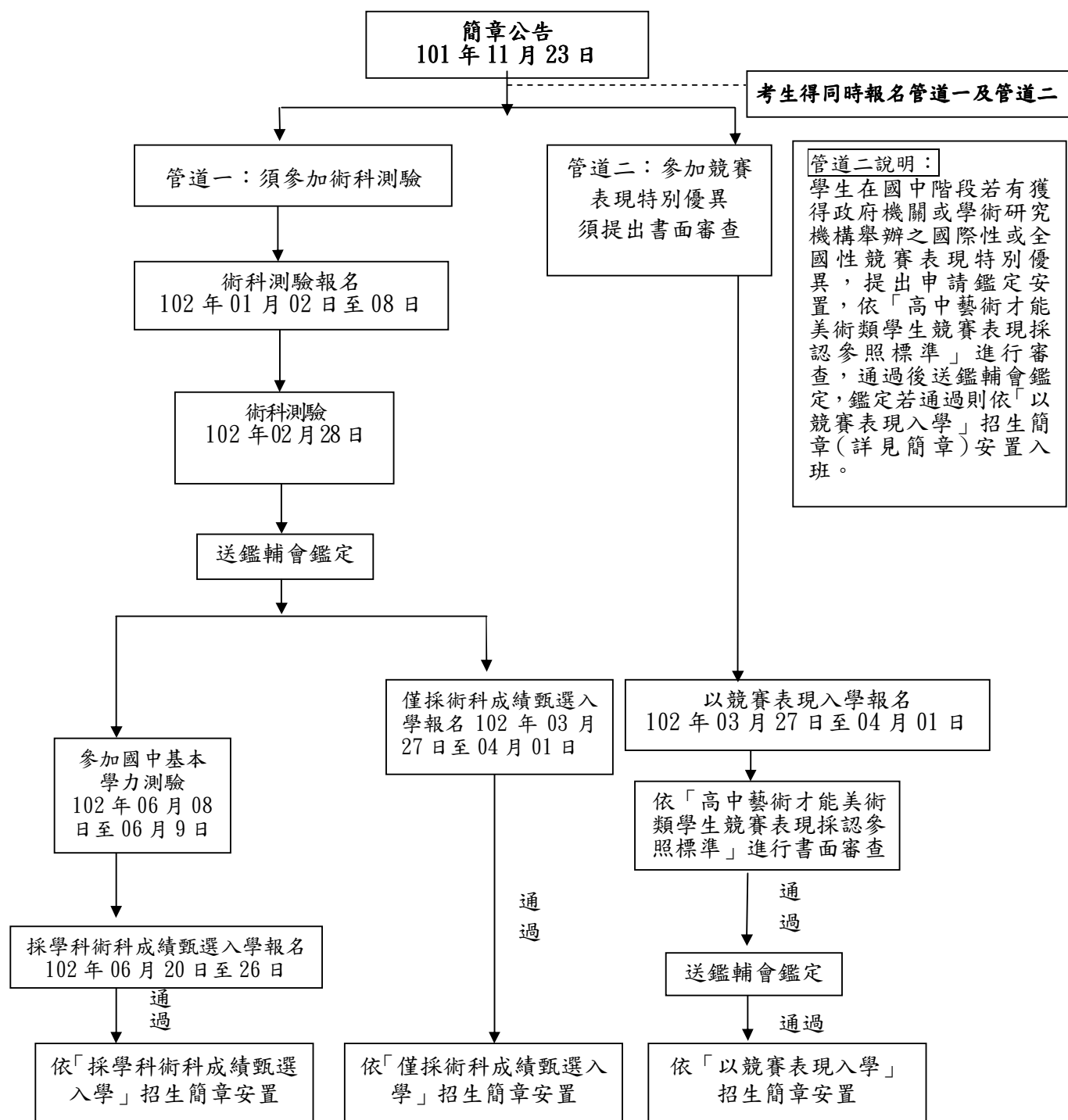
重要日期提示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術科測驗報名	102 年 1 月 2 日~1 月 8 日	
聯合鑑定術科測驗	美術班 102 年 2 月 28 日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	102 年 3 月 27 日~4 月 1 日	<p>一、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者，如未參加「聯合鑑定術科測驗」，不得報名「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與「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p> <p>二、「以競賽表現入學」及「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可同時報名，如同時錄取僅能擇一校報到。</p>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	102 年 3 月 27 日~4 月 1 日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	102 年 6 月 20 日~6 月 26 日	

重要提示事項：

藝術才能班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 102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簡章所訂期限內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考生或家長依規定時限內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始得再行報名參加 102 學年度之高中、高職、五專等各項入學管道，各國中亦不得為其辦理集體報名，違者取消該生藝術才能班入學資格。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管道一說明：

學生須參加術科測驗，取得術科測驗成績後，可選擇報名「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或於參加國中基測後，以基測成績及術科測驗成績，報名「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詳見「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及「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總目錄

	頁碼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4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	6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26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50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下載或購買	101年11月23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站,並提供下載 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高中資優資訊網也同時提供下載,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本簡章紙本可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警衛室購買,每份30元。 101年11月23日(星期五)起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供應。 電子檔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豐原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等學校網站亦提供下載。
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2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02年4月1日(星期一)下午5時於高中資優資訊網填報。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郵寄繳件: 102年3月27日至102年4月1日止,以 限時掛號郵寄 報名應繳資料(報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本簡章:柒、報名辦法。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 報名費新台幣280元。
以競賽表現入學 放榜暨寄發結果通知	102年4月16日(星期二)	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於當日上午9時後公告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02年4月18日(星期四)	請於當日下午2時至5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至 主辦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 報到。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 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4月23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2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02年4月1日(星期二)下午5時於高中資優資訊網填報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郵寄繳件: 102年3月27日至102年4月1日止 以 限時掛號郵寄 報名應繳資料(報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網路線上登錄及郵寄繳件,其方式請詳閱本簡章:柒、報名辦法。 報名費:新台幣100元。
公告並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102年4月10日(星期三)	
申請選校登記序號 複查暨補發	102年4月15日(星期一)下午2時至5時	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並檢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理。

選校登記暨報到	102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5時	分梯次現場撕榜(請提早20分鐘到達)。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錄取 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4月23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	102年6月8日(星期六)至 102年6月9日(星期日)	
公告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 入學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02年6月14日(星期五)	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公告。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線上登錄報名	102年6月20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至 102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4時止 於高中資優資訊網進行網路線上登錄， 逾期不受理。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報名。於網路線上登錄資料後，並繳交報名資料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其方式詳閱報名辦法。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報名資料繳交	102年6月20日(星期四)至102年6月26日 (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 時至4時。 報名資料繳交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公告並寄發「選校登記序號 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102年6月28日(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體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寄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考生。 2. 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直接郵寄各考生。 3. 下午3時在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公告，並於網路公布之。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暨補發申請	102年7月3日(星期三)	上午9時至12時親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洽辦。
選校登記作業及錄取報到	102年7月4日(星期四)	上午9時至11時請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辦理選校登記及報到。
已錄取考生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7月5日(星期五)	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目錄

	頁碼
壹、依據.....	8
貳、重要日程表.....	8
參、目的.....	8
肆、辦理單位.....	9
伍、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9
陸、報名資格.....	9
柒、報名辦法.....	10
捌、應繳報名資料.....	10
玖、報名注意事項.....	11
拾、招生錄取名額.....	11
拾壹、放榜暨寄發結果通知.....	11
拾貳、報到.....	12
拾參、放棄錄取.....	12
拾肆、申訴處理.....	12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12
拾陸、以競賽表現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12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20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21
附件三、報到委託書.....	22
附件四、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23
附件五、報名資料信封封面.....	24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及「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及甄選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101年10月4日教中(一)字第1010518324號書函「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入學工作委員會第一次委員會議」紀錄。

貳、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2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 102年4月1日(星期一)下午5時 於高中資優資訊網填報。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郵寄繳件： 102年3月27日至102年4月1日止，以 限時掛號郵寄 報名應繳資料(報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本簡章：柒、報名辦法。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 報名費新台幣280元。
以競賽表現入學 放榜 暨寄發結果通知	102年4月16日(星期二)	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於當日上午9時後公告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到	102年4月18日(星期四)	請於當日下午2時至5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至主辦學校—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 報到。
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4月23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參、目的

落實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規定第 17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國中階段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類科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者，經鑑定通過予以適性安置。

肆、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

(二) 主辦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三) 協辦學校：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四) 招生學校：

校名	地址	電話	網址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0069 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738 號	(05) 2762804 轉 204、205	http://www.cysh.cy.edu.tw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35857 苗栗縣苑裡鎮育才街 100 號	(037)868680 轉 206	http://www.ylsh.mlc.edu.tw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42074 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04)25290381 轉 6221~6223	http://www.fysh.tcc.edu.tw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40403 臺中市北區育才街 2 號	(04) 22226081 轉 205、260	http://www.tcfsh.tc.edu.tw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55744 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 253 號	(049)2643344 轉 112、251	http://www.cshs.ntct.edu.tw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51048 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 79 號	(04) 8320364 轉 215~217、203	http://www.ylsh.chc.edu.tw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64050 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 224 號	(05) 5322039 轉 125、127、129	http://www.tlsh.ylc.edu.tw

伍、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招生學校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備註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有關各校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實際招生人數，於 102 年 6 月 14 日下午 5 時前公告於「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陸、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

- 一、國中在學期間，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成績獲前 3 等獎項者，經臺灣中區聯合鑑定術科測驗委員會審核並經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得適性安置。
- 二、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 3 等獎項者，經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聯合鑑定術科測驗委員會審核並經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得適性安置。**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及得獎總名單)
- 三、符合上述任一條件之國中在學學生。

柒、報名辦法

- 一、每位學生限向一校提出申請，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則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簡章下載	101年11月23日（星期五）起公告於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頁 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高中資優資訊網網頁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簡章購買	時間：101年11月23日起至102年1月9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警衛室（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每本售價：新台幣30元（含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郵寄繳件：

(一) 報名時間及方式：

	辦理方法	辦理時間
集體報名	1.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系統開放時間： 102年3月27日上午9時 至102年4月1日下午5 時報名系統關閉為止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二) 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或 <http://192.192.59.24>

系統操作洽詢E-mail: excellent@mail.aide.gov.tw 高中資優教育網。

(三) 郵寄繳件時間自102年3月27日至102年4月1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郵遞地址(60069)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特教組收。

(請填妥「附件五」之通訊資料，並貼於信封封面)。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5)2762804轉204、205。

捌、應繳報名資料

一、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1.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郵政匯票：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集體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2.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	
3. 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4.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	
5. A4 大小之回郵信封 1 個：信封上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以便寄發錄取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1.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郵政匯票：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 2.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 3. 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4.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5. A4 大小之回郵信封 1 個：信封上須寫明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以便寄發錄取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玖、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名，逾時不受理。
- 二、每位考生僅能向一所學校提出申請，報名後均由委員會將報名資料送交各校檢核後，送委員會審查。若審查通過則送鑑輔會鑑定，鑑輔會鑑定通過則依本招生簡章各校所訂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安置入班，並由委員會統一公布及通知。
- 三、「以競賽表現入學」未錄取者，若欲參加「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與「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者，須先報名參加「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未報名「聯合鑑定術科測驗」者，不得報名「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與「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 四、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考生，可同時以術科成績報名「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若同時錄取，僅得擇一辦理報到。
- 五、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新台幣(元)	37	42	52	72	107

- 六、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拾、招生錄取名額

各招生學校之招生名額，請見簡章【拾陸、以競賽表現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拾壹、放榜暨寄發結果通知

102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後公告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並由委員會寄發結果通知。

拾貳、報到

一、報到時間：

102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5時，由考生親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檢附委託書，如附件三，請以正楷填寫)。

考生報到所需攜帶證件如下：

(一)錄取通知單。

(二)身分證明。

二、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未於規定期限內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經發現取消其入學資格。

拾參、放棄錄取

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四)，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一、錄取學校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二、完成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肆、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陸、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2	0	0	3	0	3																					
	地址：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738 號																														
	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電話：(05) 2762804 轉 204、205 傳真：(05) 2779293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版畫類(5)漫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th> <th colspan="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th> <th colspan="3">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th> </tr> <tr> <th>名 次</th> <th>第一名</th> <th>第二名</th> <th>第三名</th> <th>第一名</th> <th>第二名</th> <th>第三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h>分 數</th>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body> </table>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5	0	3	1	5
	地址：苗栗縣苑裡鎮育才街 100 號								
	網址：http://www.ylsh.mlc.edu.tw								
	電話：(037) 868680 轉 206				傳真：(037) 868346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6	0	3	1	2
	地址：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網址：http://www.fysh.tcc.edu.tw							
	電話：(04) 25290381 轉 6221~6223 傳真：(04) 25245135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1	9	0	3	0	2	
	地址：臺中市北區育才街 2 號										
	網址：http://www.tcfsh.tc.edu.tw										
	電話：(04) 22226081 轉 205、260 傳真：(04) 22235769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8	0	3	0	7																				
	地址：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 253 號																														
	網址：http://www.cshs.ntct.edu.tw																														
	電話：(049) 2643344 轉 112、251 傳真：(049) 2646947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 次</th>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th>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分 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body> </table>												名 次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名 次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7	0	3	0	4																					
	地址：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 79 號																														
	網址：http://www.ylsh.chc.edu.tw																														
	電話：(04) 8320364 轉 215~217、203 傳真：(04) 8380408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 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名</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分 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able>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以競賽表現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9	0	3	0	5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 224 號							
	網址：http://www.tlsh.ylc.edu.tw							
	電話：(05) 5322039 轉 125、127、129 傳真：(05) 5340205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報名資格： 符合「高中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獲競賽表現之學生。(參見本簡章陸報名資格)								
壹、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 人							
貳、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錄取之參酌順序依序為：								
一、獎項成績比序為：(1)「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特優(2)「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優等(3)「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美術班組)甲等(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特優(5)「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優等(6)「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普通班組)甲等(7)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特優(8)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優等(9)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甲等。(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部分，請附上比賽簡章及得獎名單)								
二、如遇同一等第時，參賽作品類別比序依序為：(1)西畫創作類(2)水墨畫類(3)平面設計類(4)漫畫類(5)版畫類(6)書法類。								
三、依成績最優作品類別排序後，若仍有需要，則再採計國中在學期間各參賽作品類別獲獎情況，依得獎等第換算積分，照總積分高低依序錄取。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			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			
名 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分 數	5	3	1	5	3	1		

附件一 (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名表(樣張)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相片)
畢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	畢業年月： 年 月		
家長		電話	(H) (手機)			
住址	□□□□-□□					
繳費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身分證字號					家長簽章	考生簽名
申請學校 (限填一所學校)						
<p>表現優異具體事蹟【限國中階段】</p> <p>一、國中在學期間，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成績獲前3等獎項者，經中區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審核並經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得適性安置。</p> <p>二、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美術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3等獎項者，經中區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審核並經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得適性安置。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p> <p>三、符合上述任一條件之國中生。</p>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參賽類別	名次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附件二 (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員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					
郵政匯票號碼						
編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是否為 美術班學生	身份別	繳費 身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計 名，免繳報名費共 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 到 委 託 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p>考生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字號：_____</p> <p>住址：_____</p> <p>電話：(H) _____</p> <p>(手機) _____</p>	<p>受委託人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字號：_____</p> <p>與考生之關係：_____</p> <p>住址：_____</p> <p>電話：(H) _____</p> <p>(手機) _____</p>
<p>注意事項：</p> <p>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p> <p>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p> <p>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p> <p>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p>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受 委 託 人 簽 章：_____

考 生 簽 章：_____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附件四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1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日期： 102 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2聯 考生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日期： 102 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辦理人員須出具身分證明。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1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2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 四、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放棄時，須出具身分證明。

台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表

6	0	0
---	---	---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特教組收

正貼
郵票

集體報名校名或個別報名姓名：

聯絡電話：

地址：

- 考生及代辦學校注意事項：
- 一、所有考生均須經由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表後方得辦理報名。
 - 二、每一信封限裝同一學校報名表件。報名資料請以掛號郵寄。
 - 三、郵寄日期：102年3月27日至4月1日。
 - 四、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夾在左上角：「報名表」、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需加註「與正本相符」）
 - 五、上述資料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請考生就讀學校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報名費郵政匯票置於第二頁，附足額限時掛號郵票之「回郵信封」（1個）置於第三頁。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目 錄

	頁碼
壹、依據.....	28
貳、重要日程表.....	28
參、目的.....	29
肆、辦理單位.....	29
伍、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29
陸、報名資格.....	29
柒、報名辦法.....	29
捌、應繳報名資料.....	30
玖、報名注意事項.....	31
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	31
拾壹、公佈及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32
拾貳、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32
拾參、選校登記作業.....	32
拾肆、報到.....	33
拾伍、放棄錄取.....	33
拾陸、申訴處理.....	33
拾柒、其他注意事項.....	34
拾捌、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34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42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44
附件三、甄選入學結果複查申請表.....	45
附件四、報到委託書.....	46
附件五、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47
附件六、通訊報名信封封面.....	48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及「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及甄選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101年10月4日教中(一)字第1010518324號書函「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入學工作委員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

貳、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報名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2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 102年4月1日（星期二）下午5時於 高中資優資訊網填報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郵寄繳件：102年3月27日至102年4月1 日止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報 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網路線上登錄及郵寄繳 件，其方式請詳閱本簡章：柒、報 名辦法。 報名費：新台幣100元。
公布並寄發「選校登記 序號通知單」與「報到 須知」	102年4月10日（星期三）	
申請選校登記序號 複查暨補發	102年4月15日（星期一） 下午2時至5時	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 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並檢附 「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至國 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 理。
選校登記暨報到	102年4月18日（星期四） 下午2時至5時	分梯次現場撕榜(請提早20分鐘到 達)。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4月23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 日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 錄取學校辦理。

參、目的

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之實施，設有藝術才能班之學校提列僅採術科測驗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二、主辦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 三、招生學校：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豐原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伍、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招生學校	類別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備註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資優類	18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資優類	10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資優類	18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資優類	18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資優類	24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資優類	18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資優類	18人	入班須通過美術才能優異鑑定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有關各校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實際招生人數，於102年6月14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陸、報名資格

取得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通過之學生。

柒、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及郵寄繳件。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簡章下載	101年11月23日起公告於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http://www.cysh.cy.edu.tw)、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豐原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等學校網站提供下載。 高中資優資訊網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簡章購買	時間：101年11月23日起至102年1月9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警衛室(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每本售價：新台幣30元(含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郵寄繳件：

(一) 方式及時間

	辦理方式	辦理時間
集體報名	1.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連同報名費匯票以限時掛號郵寄。	系統開放時間自 102年3月27日上午9時至102年4月1日下午5時報名系統關閉為止。 ※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連同報名費匯票以限時掛號郵寄。	

(二) 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網址：<http://excellent.aide.gov.tw>或<http://192.192.59.24>

系統操作洽詢E-mail：excellent@mail.aide.gov.tw高中資優資訊網。

(三) 郵寄繳件時間自102年3月27日（星期三）至102年4月1日（星期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郵遞地址：(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特教組收。

(請填妥「附件六」之通訊資料，並貼於信封封面)。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5)2762804轉204、205

捌、應繳報名資料：

(一) 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10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集體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正本。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核發鑑定通過文號證明資料。(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A4 大小之回郵信封 1 個：信封上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以便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及報到須知。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勿拆開分類。</p>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二) 個別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p>1.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10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嘉義高級中學」。</p> <p>2.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p> <p>3.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正本。</p> <p>4.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核發鑑定通過文號證明資料。(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p> <p>5. 身分證明文件、學歷證件影本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p> <p>6. A4 大小之回郵信封 1 個：信封上須寫明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以便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及報到須知。</p>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所有資料請以迴紋針裝訂成一份】</p>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玖、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名，逾時不受理。
- 二、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 三、考生應依網路線上登錄報名規定及說明登錄資料，填畢檢查無誤後，請以雷射印表機及一般白色A4影印紙列印報名表；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繳交清晰之影印本，再將照片貼在影印本寄交。倘若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四、報名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考生，可同時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若同時錄取，僅得擇一辦理報到。
- 五、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 (二)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 六、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限掛郵資(元)。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新台幣(元)	37	42	52	72	107

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

依據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參與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之招生學校，依下列方式，做為各校入學條件：

- 一、甄選條件：各校依據課程特色及發展方向，可針對術科測驗某特定科目或總分設定最低門檻分數。請見本簡章【拾捌、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二、成績採計：以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為依據。

三、甄選總成績之計算方式：(各項目原始滿分 100 分)

$$\text{甄選總成績} = \text{素描} \times 1.65 + \text{水彩} \times 1.03 + \text{水墨畫} \times 1.03 + \text{書法} \times 0.41$$

拾壹、公佈及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一、10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一）集體報名者：由委員會以限時掛號寄送考生就讀之國中，由學校轉發各考生。

（二）個別報名者：由委員會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二、10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前在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公告「選校登記序號」與「報到須知」，並公布於網路，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三、若考生於 102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仍未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者，請於 10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至 5 時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申請補發。

拾貳、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一、考生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後如有疑義，得向承辦學校提出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

二、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附件三），並檢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於 10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至 5 時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理，複查費用每次新台幣 100 元。

三、僅接受選校登記序號複查，不提供聯合鑑定術科測驗分數複查服務。

四、承辦學校複查收件後即行查核成績，並當場通知複查結果。如登記序號有誤者，承辦學校得調整並發給「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考生得依本證明之選校登記序號參加現場選校。

五、因複查造成之選校登記序號變更結果，承辦學校將於選校登記會場公告。

拾參、選校登記作業

一、登記方式：報名考生本人到現場依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現場選校登記並報到。未能親自到現場登記及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委託書請見本簡章之附件四）。

二、選校登記作業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738 號）。

三、選校登記作業時間：102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分梯次進行（請提早 20 分鐘到達）。

四、考生需攜帶資料：

（一）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經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更正者，請攜帶「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

（二）考生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

◎ 證件不齊者，不得參加選校登記作業，須立即離開選校登記會場，俟證件齊全後，依特別規定辦理報到。

五、選校登記序號：

（一）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二）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依序為：(1)素描 (2)水彩 (3)水墨畫 (4)書法

（三）甄選總成績同分且參酌順序條件仍相同者，以現場抽籤決定擲榜順序。

（四）考生依選校登記序號與各校缺額，現場選校、登記、報到。

六、特別規定：

(一) 登記報到注意事項：

1. 各梯次登記考生應於規定受理登記時間內，到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2. 登記、報到在同一時間、場地辦理。
3. 如登記時間尚未屆滿，但各校登記名額已滿即停止接受辦理；因此**具有登記資格者，並不一定具有入學資格**。
4. 已登記考生在尚未辦妥報到手續即離開報到區，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5. 已登記之考生，不得重新登記。如重複登記，一律取消錄取資格。
6. 原可在較前梯次登記，逾時未登記之考生，補辦手續如下：
 - (1) 先到登記處服務臺辦理報到及補登記申請(在分發會場入口)，由工作人員重新編排登記梯次及登記序號。
 - (2) 所申請之梯次編排原則，**以待命進入登記場之該梯次為主**；即若原登記梯次已進入撕榜區，則遲到者(包括當梯次之前的所有梯次遲到者)不得進入撕榜區，編排遞補至下一梯次，按選校登記序號排序在下一梯次之首。
 - (3) 逾時補辦以**1次為限**，超過**1次**不予受理。

(二) 完成選校登記作業者，不得要求放棄分發。

- (三) 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內如各招生學校名額屆滿時即當場公告並提前結束，不另行公告通知。
- (四) 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結束後若各校尚有缺額時，不延長作業時間，缺額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 (五) 考生完成選校登記作業後，由本委員會彙整各校錄取名單，於102年4月18日(星期四)當日下午5時公布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站，視同放榜；本項放榜不受理複查。

拾肆、報到

- 一、考生於選校登記現場經錄取學校收取「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 二、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三、各招生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錄取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 四、考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 五、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甄選入學資格。

拾伍、放棄錄取

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五)，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一、錄取學校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二、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陸、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

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地址:60069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柒、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 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捌、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2	0	0	3	0	3
	地址：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738 號									
	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電話：(05) 2762804 轉 204、205 傳真：(05) 2779293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 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 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8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31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32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5	0	3	1	5	
	地址：苗栗縣苑裡鎮育才街 100 號								
	網址：http://www.ylsh.mlc.edu.tw								
	電話：(037) 868680 轉 206 傳真：(037) 868346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0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300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6	0	3	1	2
	地址：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網址：http://www.fysh.tcc.edu.tw							
	電話：(04) 25290381 轉 6221~6223 傳真：(04) 25245135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8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90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367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1	9	0	3	0	2
	地址：臺中市北區育才街 2 號								
	網址：http://www.tcfsh.tc.edu.tw								
	電話：(04) 22226081 轉 205、260 傳真：(04) 22235769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8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370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8	0	3	0	7
	地址：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 253 號								
	網址：http://www.cshs.ntct.edu.tw								
	電話：(049) 2643344 轉 112、251 傳真：(049) 2646947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24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7	0	3	0	4
	地址：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 79 號							
	網址：http://www.ylsh.chc.edu.tw							
	電話：(04) 8320364 轉 215~217、203 傳真：(04) 838040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8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87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360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學校教育部 電腦代碼	0	9	0	3	0	5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 224 號							
	網址：http://www.tlsh.ylc.edu.tw							
	電話：(05) 5322039 轉 125、127、129 傳真：(05) 5340205							
招生目標	招收品德優良，且對藝術充滿熱情之學生。							
壹、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名額：								
班別	招生人數		備註：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美術班	18 人							
貳、術科最低報名條件								
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原始滿分	加權計算方式	最低報名條件					
			原始分數	加權分數				
素描	100	165(×1.65)	87	--				
水彩	100	103(×1.03)	--	--				
水墨畫	100	103(×1.03)	--	--				
書法	100	41(×0.41)	--	--				
總分	400	412	--	355				
參、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請參照本簡章第 31 頁：拾、甄選條件及成績採計方式以及第 32 頁：拾叁、選校登記作業。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表 (樣張)**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照片
畢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	畢業年月： 年 月		
家長		電話	(H) (手機)			
住址	□□□-□□					
繳費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家長簽章			考生簽名
<p>請黏貼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p> <p>(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p>						

請黏貼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附件二 (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員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					
郵政匯票號碼						
編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是否為 美術班學生	身份別	繳費 身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計 名，免繳報名費共 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p>請黏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上聯之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u>與正本相符</u>之戳章)</p>
<p>本欄由委員會黏貼複查結果通知單(考生請勿黏貼)</p>

申請複查考生基本資料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複查經辦人簽章：

日期：102年 月 日

本表請自行列(影)印使用；複查相關規定請見本簡章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附件四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選校登記暨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選校登記暨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住址：_____ 電話：(H) _____ (手機) _____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與考生之關係：_____ 住址：_____ 電話：(H) _____ (手機) _____
注意事項： 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受委託人簽章：_____

考生簽章：_____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附件五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1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 _____</p> <p>日期: 102 年 月 日</p>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2聯 考生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 _____</p> <p>日期: 102 年 月 日</p>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1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2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6	0	0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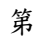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特教組收

正貼
郵票

地址：	聯絡電話：	集體報名校名或個別報名姓名：
-----	-------	----------------

考生及代辦學校注意事項：

- 一、所有考生均須經由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表後方得辦理報名。
- 二、備齊以下資料 1、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 2、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才能優異核發鑑定通過文號證明。
- 三、大小之回郵信封一個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
- 四、上述資料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請考生就讀學校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報名費郵政匯票置於第二頁。附足額限時掛號郵票之  回郵信封(1個)置於第三頁。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目 錄

重要日程表	52
壹、依據	53
貳、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一覽表.....	53
參、招生對象	54
肆、報名辦法	55
伍、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	57
陸、公布及寄發選校登記序號	57
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58
捌、選校登記作業	58
玖、報到入學	59
拾、申訴處理	59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59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60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62
附件三、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63
附件四、登記暨報到委託書	64
附件五、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65
附件六、報名資料信封封面.....	66
附圖一、國立嘉義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及交通指引.....	67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	102年6月8日(星期六)至 102年6月9日(星期日)	
公告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02年6月14日(星期五)	由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公告
寄發基測成績	102年6月19日(星期三)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線上登錄報名	102年6月20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至 102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4時止 於高中資優資訊網進行網路線上登錄， 逾期不受理。 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本年度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報名。於網路線上登錄資料後，並繳交報名資料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其方式詳閱本簡章肆、報名辦法。 報名費新台幣280元。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報名資料繳交	102年6月20日(星期四)至 102年6月26日(星期三)， 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 報名資料繳交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寄發並公告考生成績資料及分發資料： 1. 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2. 報到須知	102年6月28日(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體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寄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考生。 2. 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直接郵寄各考生。 3. 下午3時在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公告，並於網路公布之。網址： http://www.cysh.cy.edu.tw
選校登記序號 複查暨補發申請	102年7月3日(星期三)	上午9時至12時親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洽辦。
選校登記作業 及錄取報到	102年7月4日(星期四)	上午9時至11時請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辦理選校登記及報到。
已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年7月5日(星期五)	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簡章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及「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及甄選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101年10月4日教中(一)字第1010518324號書函「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入學工作委員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辦理。

貳、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一覽表

一、招生學校

學 校	學校地址及網址	電 話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738 號	(05) 2762804 轉 204、205
	http://www.cysh.cy.edu.tw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35857 苗栗縣苑裡鎮育才街 100 號	(037)868680 轉 206
	http://www.ylsh.mlc.edu.tw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42074 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04)25290381 轉 6221~6223
	http://www.fysh.tcc.edu.tw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40403 臺中市北區育才街 2 號	(04) 22226081 轉 205、260
	http://www.tcfsh.tc.edu.tw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55744 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 253 號	(049)2643344 轉 112、251
	http://www.cshs.ntct.edu.tw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51048 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 79 號	(04) 8320364 轉 215~217、203
	http://www.ylsh.chc.edu.tw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64050 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 224 號	(05) 5322039 轉 125、127、129
	http://www.tlsh.ylc.edu.tw	

二、各校甄選條件與招生名額

學校	甄選名額	甄選條件	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標準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0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60(含)以上。	甄選入學成績計分方式： 1. 甄選總成績 = 基本學力測驗總分×50% + 術科測驗加權總分×50% 2. 術科測驗加權總分(滿分412分) = 素描×1.65 + 水彩×1.03 + 水墨畫×1.03 + 書法×0.41 3. 由中區七所國立高中(嘉義高中、苑裡高中、豐原高中、臺中一中、竹山高中、員林高中、斗六高中)辦理聯合招生，依總成績排定選校登記序號，總成績同分時，選校登記序號參酌順序為： (1) 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 素描分數 (3) 水彩分數 (4) 水墨畫分數 (5) 書法分數 (6) 國文+寫作測驗分數 (7) 英語 (8) 數學 (9) 社會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4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50(含)以上。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	10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60(含)以上。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10人 (男女兼收)	無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4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50(含)以上。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10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55(含)以上。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10人 (男女兼收)	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達55(含)以上。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及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名額，有關各校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實際招生人數，於**102年06月14日(星期五)**公告於「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參、招生對象

凡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學生同時持有下列三項文件者，始可報名參加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

- 一、「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通知單(以下簡稱「國中基測成績單」)。
- 二、「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單(以下簡稱「術科測驗成績單」)。
- 三、「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

※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各校通知錄取生所屬國中)；違者取消其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分發資格。

肆、報名辦法

- 一、本年度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於網路線上登錄資料後，並將報名資料繳交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簡章下載	101年11月23日起公告於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http://www.cysh.cy.edu.tw)、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豐原高級中學、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等學校網站提供下載。 高中資優資訊網網址： 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
簡章購買	時間：101年11月23日起至102年1月9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警衛室(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每本售價：新台幣30元(含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簡章、僅採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報名資料繳交：

(一) 網路線上登錄時間及方式：

	辦 理 方 式	辦 理 時 間
集體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列印資料彙整並連同報名費，於規定時間內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理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時間： 自102年6月20日上午9時至102年6月26日下午4時 高中資優資訊網： http://excellent.aide.gov.tw 系統關閉為止。 報名應備資料繳交時間： 自102年6月20日至102年6月26日，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報名應備資料彙整並連同報名費，於規定時間內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理繳件。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相片及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承辦學校概不負責。

(二) 網路線上報名網址：高中資優資訊網<http://excellent.aide.gov.tw> 或

<http://192.192.59.24>系統操作洽詢：E-mail: excellent@mail.aide.gov.tw高中資優資訊網

(三) 報名資料繳交時間、地點：

1. 時間：102年6月20日(星期四)至102年6月26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逾期不受理**。
2. 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 (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收件洽詢電話：(05)2762804轉204、205。

(四) 報名應備資料：

1. 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p>1. 報名費：每人新台幣280元。請以現金或郵政匯票整筆繳交，匯票抬頭請寫「國立嘉義高級中學」(集體報名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即可)。</p> <p>2. 集體報名名冊(附件一)。</p> <p>3. 報名表(附件二)，國中基測成績單、術科測驗成績單及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p> <p>4. A4回郵信封1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信封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以便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p>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p>	<p>報名表、集體報名名冊均於網路線上登錄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p>

2.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備資料	備註
<p>1. 報名費：每人新台幣280元。請以現金或郵政匯票繳交，匯票抬頭請寫「國立嘉義高級中學」。</p> <p>2. 報名表(附件二)，國中基測成績單、術科測驗成績單及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p> <p>3. A4回郵信封1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信封須寫明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以便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p>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p>	<p>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p>

四、報名注意事項：

(一) 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登錄及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二)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由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承辦，繳交報名資料及報名費請至該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

(三) 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四) 考生若至102年07月02日(星期二)下午4時仍未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請於102年07月0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申請補發。

(五) 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請自行貼足限時掛號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
限掛郵資新台幣(元)	37	42	52	72	107

(六)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1.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七) 特殊身分學生須隨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詳參簡章(伍)之三。

伍、成績採計方式與選校登記序號

一、成績計算方式：

- (一) 術科測驗加權總分(滿分412分) = 素描 $\times 1.65$ + 水彩 $\times 1.03$ + 水墨畫 $\times 1.03$ + 書法 $\times 0.41$ 。
- (二) 甄選總成績 =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總分(含寫作測驗) $\times 50\%$ + 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times 50\%$ 。
- (三) 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依序為：(1)術科測驗加權總分 (2)素描分數 (3)水彩分數 (4)水墨畫分數 (5)書法分數 (6)國文+寫作測驗分數 (7)英語 (8)數學 (9)社會。

二、選校登記序號：

- (一)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 (二) 考生依選校登記序號與各校缺額，現場選校、登記、報到。

三、特殊身分學生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 (一) **原住民學生**：其甄選總分數以加總分10%計算，達錄取標準者於招生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總分同分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國中基測成績 $\times 11/10$ （超過412分以412分計）+ 術科測驗成績 $\times 11/10$ （超過412分以412分計）。（原住民學生須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其記事欄需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註記。）
- (二) **身心障礙考生**：其甄選總分數以加總分25%計算，達錄取標準者於招生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者，增額錄取。其成績計算方式為：國中基測成績 $\times 5/4$ （超過412分以412分計）+ 術科測驗成績 $\times 5/4$ （超過412分以412分計）。（身心障礙生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三) **其他特殊身分考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辦理。**
- (四) **以原始分數排序分發，如放棄以原始分數分發或原始分數未達錄取標準之考生，再行以特殊身分考生加分方式甄選。**

◎各項優待僅能擇一辦理。

陸、公布及寄發選校登記序號

一、102年6月28日(星期五)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 (一) 集體報名者：由委員會以限時掛號寄送考生就讀之國中，由學校轉發各考生。
- (二) 個別報名者：由委員會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二、102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3時在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公告「選校登記序號」與「報到須知」，並公布於網路，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 三、若考生於102年7月2日（星期二）下午4時前仍未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者，請於102年7月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申請補發。

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 一、考生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後如有疑義，得向承辦學校提出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
- 二、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附件三），並檢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於**102年7月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請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特教組辦理，複查費用每次新台幣100元。
- 三、僅接受選校登記序號複查，不提供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複查及聯合鑑定術科測驗分數複查服務。
- 四、承辦學校複查收件後即行查核成績，並當場通知複查結果。如甄選總成績有誤者，承辦學校得調整選校登記序號，並發給「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考生得依本證明之選校登記序號參加現場選校。
- 五、因複查造成之選校登記序號變更結果，承辦學校將於選校登記會場公告。

捌、選校登記作業

- 一、登記方式：報名考生本人到現場依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現場選校登記並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委託書請見本簡章之附件四）。
 - 二、選校登記作業地點：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樹人堂（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 三、選校登記作業時間：**102年7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1時**，分梯次現場撕榜（請提早20分鐘到達）。
 - 四、考生需攜帶資料：
 - （一）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經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更正者，請攜帶「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
 - （二）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報到時繳交）
 - （三）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 正本，驗畢發還。
- ◎ **證件不齊者，不得參加選校登記作業，須立即離開選校登記會場，俟證件齊全後，依特別規定辦理報到。**

五、特別規定：

- （一）登記報到注意事項：
 1. 各梯次登記考生應於規定受理登記時間內，到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2. 登記、報到在同一時間、場地辦理。
 3. 如登記時間尚未屆滿，但各校登記名額已滿即停止接受辦理；因此**具有登記資格者，並不一定具有入學資格。**
 4. 已登記考生在尚未辦妥報到手續即離開報到區，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5. 已登記之考生，不得重新登記。如重複登記，一律取消錄取資格。
 6. 原可在較前梯次登記，逾時未登記之考生，補辦手續如下：
 - （1）先到登記處服務臺辦理報到及補登記申請(在分發會場入口)，由工作人員重新編排登記梯次及登記序號。
 - （2）所申請之梯次編排原則，**以待命進入登記場之該梯次為主**；即若原登記梯次已進入撕榜區，則遲到者（包括當梯次之前的所有梯次遲到者）不得進入撕榜區，編排遞補至下一梯次，按選校登記序號排序在下一梯次之

首。

(3) 逾時補辦以1次為限，超過1次不予受理。

(二) 完成選校登記作業者，不得要求放棄分發。

(三) 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內如各招生學校名額屆滿時即當場公告並提前結束，不另行公告通知。

(四) 現場選校登記作業時間結束後若各校尚有缺額時，不延長作業時間，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辦理。

(五) 考生完成選校登記作業後，由承辦學校彙整各校錄取名單，於**102年7月4日**(星期四)下午5時公布於**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站**，視同放榜；本項放榜不受理複查。

玖、報到入學

一、考生於選校登記現場經錄取學校收取「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國中畢業證書」、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二、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三、各招生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錄取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四、考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五、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甄選入學資格。

六、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五)，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一) 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二) 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三)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七、學生報到後如**未招足者**，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辦理。

拾、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提出申訴。

二、申訴書應書名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三、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60069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738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四、本會於收文後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報名或報到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網站公告，<http://www.cysh.cy.edu.tw>。

三、如有未盡事宜，依「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決議辦理。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

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報名表 (樣張)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照片
畢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	畢業年月： 年 月		
家長		電話	(H) (手機)			
住址	□□□-□□					
考生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繳費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身分證字號						
			家長簽章		考生簽名	
<p>請黏貼國中基測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p> <p>(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p>						
<p>請黏貼聯合鑑定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p> <p>(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p>						

請黏貼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特殊身分學生請黏貼特殊身份證明文件影本1份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 報名表之填寫請參閱簡章肆、報名辦法。

附件二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全銜)		電話		傳真		
學校地址	□□□-□□ 縣市鄉鎮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編號	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國中基測 准考證號碼	性別	是否美術班		備註 (特殊身分請註明)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說明_____
合 計：_____名			免繳報名費共_____名				
就讀學校核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 長		

附件三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p>請黏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上聯之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p>
<p>本欄由委員會黏貼複查結果通知單(考生請勿黏貼)</p>

申請複查考生基本資料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國中基測 准考證號碼										

複查經辦人簽章：

日期：102年 7月 日

本表請自行列(影)印使用；複查相關規定請見本簡章柒、「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附件四

臺灣中區 10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選校登記暨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選校登記暨報到作業，特委託_____君
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國中基測准考證號碼：_____ 住址：_____ 電話：(H) _____ (行動) _____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與考生之關係：_____ 住址：_____ 電話：(H) _____ (行動) _____
注意事項： 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務須正確，且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承辦學校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明。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受委託人簽章：_____

考生簽章：_____

日期:102年7月 日

附件五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選校登記 序 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行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 _____</p> <p>日期: 102 年 7 月 日</p>			
錄取高中教務處蓋章			

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 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

選校登記 序 號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臺灣中區10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採學科術科成績甄選入學，錄取貴校美術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行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 _____</p> <p>日期: 102 年 7 月 日</p>			
錄取高中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2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6	0	0
---	---	---

嘉義市大雅路二段738號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特教組收

正貼
郵票

地址：	聯絡電話：	集體報名校名或個別報名姓名：
-----	-------	----------------

考生及代辦學校注意事項：

- 一、所有考生均須經由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表後方得辦理報名。
- 二、檢附「國中基測成績單」「術科測驗成績單」「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影本需加註「與正本相符」）
- 三、A4大小之回郵信封一個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交通路線圖

國立嘉義高中位置圖



嘉義高中校園平面圖



如何到國立嘉義高級中學交通指引

★搭高鐵：到高鐵嘉義(太保)站，搭乘 BRT 接駁車往嘉義方向到台鐵嘉義火車站後站，再轉搭嘉義縣公車運市區 7 線在嘉義縣公車處下車，正對面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搭臺鐵：到嘉義站，於前站出口處轉搭嘉義縣公車市區 7 線在嘉義縣公車處下車，正對面即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自行開車

1. 國道一號：

- (1)南下：從苗栗、台中、彰化方向至 265 公里處嘉義、北港交流道下，轉嘉義方向(往東)，走北港路進入嘉義市區，至友忠路、友愛路、博愛路路口右前行進入博愛路，約 100 公尺後，左前行上嘉雄陸橋，下橋後直行民族路約 2 公里銜接大雅路(短坡)前進 100 公尺左側即為國立嘉義高中大門。
- (2)北上：從台南、新營方向至 265 公里嘉義、北港交流道下，轉嘉義方向(往東)，走北港路進入嘉義市區，至友忠路、友愛路、博愛路路口右前行進入博愛路，約 100 公尺後，左前行上嘉雄陸橋，下橋後直行民族路約 2 公里銜接大雅路(短坡)前進 100 公尺紅綠燈左側即為國立嘉義高中大門。

2. 國道三號：

- (1)南下：從苗栗、台中、南投、竹山方向至 299 公里處嘉義、中埔交流道下，右轉進入省道臺十八線(往嘉義方向)，直行約 300 公尺經台塑加油站(左側)、福懋加油站(右側)於路口右前行。保持直行約 1 公里看到中油加油站(左右側均有)的路口右轉，上忠義橋，直行經 228 紀念碑，進入嘉義市區彌陀路，約 1 公里後靠右側慢車道，右轉公義路(單行道、短坡)接到大雅路紅綠燈左側即為國立嘉義高中大門。
- (2)北上：從白河方向至 299 公里處嘉義、中埔交流道下，左轉進入省道臺十八線(往嘉義方向)，直行約 300 公尺經台塑加油站(左側)、福懋加油站(右側)於路口右前行。保持直行約 1 公里看到中油加油站(左右側均有)的路口右轉，上忠義橋，直行經 228 紀念碑，進入嘉義市區彌陀路，約 1 公里後靠右側慢車道，右轉公義路(單行道、短坡)接到大雅路紅綠燈左側即為國立嘉義高中大門。